

证券代码：002069

证券简称：獐子岛

公告编号：2024-33

## 獐子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獐子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24年12月2日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会议通知和会议材料已提前送达全体监事。会议应到监事3名，实到监事2名。监事刘长锁因工作原因无法现场出席，委托监事马晓丹代为出席并行使表决权。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马晓丹女士主持，与会监事经过讨论，审议并通过以下议案：

**1、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第八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的议案》。**

监事会同意提名高广军先生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候选人（监事候选人简历见附件）。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的《关于监事辞职暨补选非职工监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37）。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獐子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12月4日

## 附件：非职工监事候选人简历

高广军，男，中共党员，1976年9月出生，硕士研究生，现任大连盐化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职务；兼职大连农渔产业集团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副部长。

2001年7月参加工作，2013.07--2015.01，任三寰集团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副总经理；2015.01--2023.04，任三寰集团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总经理、三寰集团有限公司组织部部长（2017.02-2023.04 兼任）、三寰集团有限公司总裁助理（2017.11-2023.04 兼任）、大连三寰大酒店有限公司联合党支部书记（2019.12--2021.12 兼任）、三寰集团有限公司企划部总经理（2021.12--2023.04 兼任）；2023.04至今，任大连农渔产业集团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副部长；2024.01至今，任大连盐化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

高广军同志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票；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其他有关规定不得担任监事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规定的不得提名为监事的情形；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业务规则及《獐子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要求的任职条件；最近五年担任过三寰集团有限公司职工监事、大连盐化集团有限公司外部董事、大连农渔海越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外部董事职务；现任大连盐化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除此外，与公司5%以上股份的其他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